

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东郭村镇南康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邢台市2025年度第137批次建设用地区于2026年12月25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转征函〔2025〕926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区征收集体土地3.5577公顷，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政转征函〔2025〕926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3.5577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开发区王快镇百泉社区、南厂社区以东，邢台美神宠物食品有限公司以西，开发区王快镇百泉社区、前楼下社区、晶澳科技邢台第三产业园区以南，兴泰大街以北的土地。
- （三）用途：防护绿地、物流仓储用地。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9日。（公告时间不少于五个工作日）公告可在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。

网址为：<http://www.xiangdu.gov.cn/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60日内，依法向有权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12日

